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
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Beidahuang Industry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國北大荒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39)

(1)延遲刊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
及
(2)暫停買賣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七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
括)可能延遲刊發二零二五年年度業績。該公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告所用者具有相同
涵義。

延遲刊發二零二五年年度業績公告及寄發二零二五年年度報告

本公告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第13.49(6)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
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支付審計費用尚未結清，致使核數師尚未展開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審計工作。鑑於上述情況，本公司無法根據上市規則第13.49(1)條的規定，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刊發二零二五年年度業績。二零二五年年度業績及二零二五年年度報告的預期刊發日期須與核數師進一步評估及釐定。董事會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公佈。

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的買賣將自二零二六年四月一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起暫停，以待刊發二零二五年年度業績。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北大荒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柯雄瀚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柯雄瀚先生及李建利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楊光先生（副主席）、何詠欣女士、李大偉先生、覃海霞女士及張又文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智鋒先生、黎碧芝女士、鄭育淳先生及王國安先生。